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國秦發集團有限公司  
CHINA QINF A GROUP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866)

執行董事辭任

及

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八年四月二十七日之  
通函及股東週年大會通告之補充公佈

執行董事辭任

中國秦發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宣佈，劉景紅先生(「劉先生」)由於健康問題而辭任本公司執行董事，自二零一八年五月四日起生效。劉先生於辭任後概無於本公司及本公司附屬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位。

劉先生確認，彼與董事會概無意見分歧，且並無其他有關其辭任事項需提請本公司股東注意。

董事會致謝

董事會謹此向劉先生就彼於擔任執行董事期間對本公司作出之寶貴貢獻致以感謝。

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八年四月二十七日之通函及股東週年大會通告之補充公佈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八年四月二十五日之公佈、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八年四月二十七日有關股東週年大會之通函(「通函」)及日期為二零一八年四月二十七日之股東週年大會通告(「通告」)。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佈所用詞彙與通函及通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由於上文所披露劉先生之辭任，董事會謹此提供追認授出二零一五年購股權相關通函之補充資料如下：

1. 由於劉先生之辭任，授予劉先生的2,000,000份二零一五年購股權已告失效。
2. 因此，已告失效的二零一五年購股權之數目由通函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之35,000,000股股份增加至於本公佈日期之37,000,000股股份。於本公佈日期，尚未行使的二零一五年購股權之數目為120,500,000份。

據此，通函第36頁及通告第4頁的第5項普通決議案應修訂如下：

「**動議**批准及追認本公司於二零一五年四月三十日根據其於二零零九年六月十二日採納的購股權計劃授出購股權（「**二零一五年購股權**」），可根據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八年四月二十七日致本公司股東通函所載之條款及條件按行使價每股股份0.485港元認購合共120,500,000股本公司股本中之股份（「**股份**」）（相當於所有未行使二零一五年購股權獲行使後可發行之股份數目上限），並授權本公司任何一名董事作出就使前述事宜生效而言屬必需的所有行動及／或簽署所有有關文件。」

除上文所述者外，通函及通告所載的資料概無其他變動，而本公佈內容為補充通函及通告所載資料並應與其一併閱讀。

承董事會命  
中國秦發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徐達

廣州，二零一八年五月四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徐達先生、白韜先生、王劍飛女士及馮偉成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黃國勝先生、劉錫源先生及邢志盈先生。